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  
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ncere先施**

**先施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44)

**控股股東  
完成股份銷售**

本公佈乃先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  
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  
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發出。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一日之公佈(「該公佈」)，內容有關偉祿  
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偉祿」)與美林控股有限公司(「美林控股」)訂立買賣協議(「該  
協議」)，據此，偉祿有條件同意出售，而美林控股有條件同意購買合共  
985,471,362股本公司股份(「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75%(「股份銷售」)。

本公司獲偉祿告知，完成股份銷售已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三日作實。緊隨完  
成股份銷售後，美林控股已成為985,471,362股股份持有人，佔已發行股份總數之  
75%，而偉祿已不再持有任何股份。

承董事會命  
先施有限公司  
主席  
林曉輝

香港，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林曉輝博士、蘇嬌華女士及禹來博士，非執行董事為  
戴德豐博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余亮暉先生、鍾振雄先生及林琳先生。